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0樓

承辦人：許華因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5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t27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519857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及四(1985754\_附件2-2027華語文能力測驗-考試日程表.pdf、1985754\_附件3-2027華語文能力測驗-考試規則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（以下簡稱華測會）  
116年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考試日程表，敬請貴校鼓勵新  
住民及外籍人士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華測會115年10月5日華測字第11520000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6年辦理7次正式考試，每次均於週六、週日連續舉行2天，考試日程及報名費用，詳如附件1。另於4月及10月辦理2次大型預試，供考生熟悉題型與測驗流程。

三、測驗報名方式：

(一)個人報名：請考生於報名期間至華語文能力測驗線上報名系統報名（<https://tocfl.edu.tw/TW/>）。請關懷、協助考生報名，避免委託不明人士代辦，以防資料外洩或受騙。

(二)團體報名：學校可於開放報名前一週向華測會申請，以校為單位，報名人數須達30人並於期限內完成繳費。團報考生將由華測會指定考試中心與考試時間，請校方提早彙整上傳考生個資與照片並確認資料齊全正確，若有誤將影響考生應試資格且不得申請退費。

(三)策略聯盟單位所屬考生享有報名優惠；單位窗口可查詢



所屬考生的報考資料及成績，可簡化證書查核流程，並降低偽造證書的風險。欲加入策略聯盟、了解報名系統後台操作方式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電郵洽詢華測會王郁涵承辦人（[yuhan.tocfl@gmail.com](mailto:yuhan.tocfl@gmail.com)）。

#### 四、相關資訊與學習資源：

(一)請務必詳閱華語文能力測驗考試規則，詳如附件2。

(二)116 年 正 式 考 試 日 程 表：

[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sign\\_up/tw/list/1](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sign_up/tw/list/1)。

(三)116 年 預 試 日 程 表：

[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sign\\_up/tw/list/2](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sign_up/tw/list/2)。

(四)準備級與入門級正式考題公開題庫：

[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study\\_resources/page/7](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study_resources/page/7)。

(五)線 上 模 擬 測 驗：

<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exam/test/page/19>。

(六)模 擬 試 題 下 載：

<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test/page/1>。

(七)模 擬 試 題 詳 解：

[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exam/study\\_resources/page/5](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exam/study_resources/page/5)。

(八)學 習 指 南：

[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exam/study\\_resources/page/3](https://tocfl.edu.tw/tocfl/index.php/exam/study_resources/page/3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6/10/14 文  
交 10:43:39 章